

臺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- 國中國語文學習領域分團第 2 學期 團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臺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113學年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國文領域分團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輔導員透過專家指導、共同備課、授(觀)課、議課，與教師進行分享或專業對話，促進彼此專業成長。
- (二) 透過共備課程設計，展現素養導向教學的多樣態，提供觀課教師思考討論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弘道國中

四、辦理日期地點及內容：

日期	4/17(四)
地點	弘道國中
相見歡 報到	經緯樓四樓地科教室 13:30-14:00
說課	長安國中 歐陽秀幸校長主持
授課	杜毓凱老師 <知虎惜虎給石虎幸福> 14:20-15:05
議課	歐陽秀幸 校長

五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- (一) 名額：限於場地，每場次預定錄取外校名額為10名。
- (二) 對象：本團團員及臺北市公私立國中國文領域教師。
- (三) 研習採自由報名，參加人員同意公假派代，全程參加研習者，核發 3小時研習證明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參加人員請至臺北市教師電子研習護照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於公開觀課日期前一天完成報名及學校薦派，全程參加研習者核發 3小時研習證明。因場地有限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聯絡人：臺北市立長安國中教務處謝艾芸組長2511-2382轉 202。

七、其他：場地學校車位有限，恕不提供研習教師停車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

八、經費：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相關經費支應。

九、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